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KEY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僅為重組目的)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根據一般授權
完成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及(ii)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最多1,525,992,613股新股份(「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經補充配售協議所修訂及補充)所載的全部先決條件已經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根據配售協議(經補充配售協議所修訂及補充)的條款及條件完成(「完成」)。合共1,525,992,613股配售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緊隨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約16.67%)已成功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60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各名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亦無一致行動。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會在緊隨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佣金、法律開支及支出)後的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9.6百萬港元。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償還債務。

承董事會命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僅為重組目的)
主席兼執行董事
蒙焯威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蒙焯威先生及張佩琪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潤珠女士、孔偉賜先生、梁兆基先生及陳霆烽先生。